



黎明技術學院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初全校導師會議暨輔導知能研習

會議手冊

主辦單位：黎明技術學院

承辦單位：黎明技術學院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

研習地點：誠樸樓 10 樓國際會議廳

研習日期：110 年 9 月 6 日

目錄

壹、期初全校導師會議暨輔導知能研習程序表·····	2
貳、學務處業務報告	
一、課外活動指導組·····	3
二、生活輔導組·····	4-14
三、衛生保健組·····	15
四、體育發展中心·····	16
五、學生輔導中心·····	17-18
六、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19-21
參、通識中心業務報告·····	22
肆、進修推廣部業務報告·····	23

黎明技術學院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全校導師知能研習暨期初導師會議」程序表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地點
13:00-13:20	報到	林校長明芳	誠樸樓 10F 國際會議廳、各系多媒體教室
13:20-13:30	主席致詞		
13:30-15:00	專題演講：情感性精神疾患辨識與輔導策略 主講人：楊斯年 院長(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院長) (因疫情影響改為實體與視訊研習)		
15:00-15:10	茶敘		
15:10-16:00	1、頒獎 2、各單位業務報告 3、學務處各組及進修部業務報告		
16:00-16:30	綜合座談		
16:30	散會		

系名	視訊會議各系排之多媒體教室	系名	視訊會議各系排之多媒體教室
數位多媒體系	D403	餐飲管理系	J505
電機工程系	F202	服飾設計系	A306
機械工程系	D308	時尚設計系	A406
資訊科技系	D201	時尚經營管理系	J405
化妝品應用系	A212	車輛工程系	D110
創意產品設計系	D115	表演藝術系	I221
旅館管理系	B207	影視傳播系	I103
觀光休閒系	B210	戲劇系	I111

黎明技術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務處業務報告

課外活動指導組：

一、就學貸款

(一)為配合臺灣銀行及教育部就學貸款作業，請導師督促有申請就學貸款之同學，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貸資料繳交期限至 9 月 17 日，以便利後續作業。

(二)辦理就學貸款手續：

1.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銀行對保時間為 8 月 1 日起至 9 月底。

2.請至臺灣銀行辦理對保手續後，並於 9 月 17 日前務必將貸款對保資料交至課指組承辦人陳楓元處，才能完成註冊手續。

(三)因肺炎疫情臺灣銀行行員本學期取消來校服務，未避免人潮群聚，請同學務必至台銀網站預約臨櫃辦理時間。

註：凡第一次辦理就學貸款之學生，必須本人及父母雙方一同親自至台灣銀行辦理對保作業。

(四)續貸同學可利用本學期「線上申貸」新增加以「手機簡訊 OTP 核驗身分」，免收線上申貸手續費！

二、110 學年度弱勢助學〈一年僅能申請一次〉，系統開放申請填寫時間為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欲申請弱勢助學同學，請備齊線上申請單、戶籍謄本及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單正本〈新生免附〉，繳至課指組承辦人張佩宇處，收件時間為開學日 9 月 6 日至 9 月 30 日截止，請導師務必輔導，隨時提醒同學於期限內完成申請。

三、完善就學輔導申請於 110 年 9 月 6 日至 9 月 17 日止〈舊生符合 109-2 減免資格者；新生請憑資格證明，如低收中低收證明〉，請至學務處網頁完善就學協助下載申請表，並於 9 月 22 日前送至課外活動組，經審查後，於 110 年 9 月 27 日公告於學務處最新消息。

四、110 學年度社團新生週於 110 年 9 月 16 日至 9 月 23 日的中午 12 點 10 分，於誠樸樓一樓廣場舉行，請轉知學生前往觀摩。

五、班會請依時間召開(本學期至少 6 次，班會紀錄表請至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表單下載)下載，班會記錄隔週請立即繳交，以便統計及後續作業，請老師務必配合。

六、請新生班老師及班上有轉學生老師監督學生完成學生歷程檔案中的「中/英文自傳」及「生涯目標」。

黎明技術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務處業務報告

生活輔導組：(J707 辦公室)

壹、計畫性工作：

黎明技術學院學務處生輔組 110-1 學期學生活動一覽表			
活動名稱	辦理時間	參加人員	活動地點
五專 1-3 年級週會	110.09.8	五專 1-3 年級學生	體育館(配合疫情彈性調整)
班級幹部訓練	110.09.15	各班級幹部	班代、副班代—F108 第一演講廳，衛生股長及總務股長—F107 軍訓階梯教室，輔導股長—F105 階梯教室，學藝股長 F104 階梯教室，體育股長—體育館(配合疫情彈性調整)
住宿中秋節聯誼活動	110.09.17	住宿生	學生活動廣場
賃居生訪視	110.10.12 至 110.11.16	本校賃居生	賃居生住處
住宿生座談	110.10.20	本校住宿生	國際會議廳
賃居、工讀生座談	110.10.25	本校賃居生、工讀生	J501 教室
與校長有約	110.11.10	各班班代、副班代	國際會議廳
住宿生防火防災演練	110.11.24	本校住宿生	誠樸樓 1 樓
五專 1-3 年級週會	110.12.22	五專 1-3 年級學生	體育館

貳、請導師配合辦理事項：

- 一、請各班導師提供特定人員名單(附件1)於9月17日前送至生輔組。(9月20日前須報部，感謝各位老師協助)
- 二、請各班導師提供學生校內、外工讀調查表(附件2、3)於9月22日前送至生輔組。
- 三、請導師協助宣導有辦理低收入戶減免的學生請特別注意：

開學可以辦理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大學及五專後二年為5000元、五專前三年為3000元)。此申請條件為一上新生免審核其前一學期成績，其後每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60分以上且德行評量無小過以上處分。*需準備的資料：

1. 助學金申請書乙份

【請務必於9月6日至生輔組領取填寫】。

※因助學金申請有時間限制，請務必於9月6日領取並盡速備齊所需資料並繳交至生活輔導組(J707辦公室)。注意：此助學金無法補申請。

2. 110年度低收入戶證明正本乙份(請刪除：低收入戶卡請繳交影本)。

3. 109學年度第2學期成績單乙份，且須載明德行評量或懲處紀錄(轉學生請檢附轉出學校之成績單)。

4. 學生本人印章一顆(務必要繳交並且放置於承辦人處保管)。

5. 學生本人帳戶封面影本(未繳帳戶影本給出納組者)。

※申請期限：至110年9月17日截止，逾期不予辦理，後果自負。

- 四、本校為確實照顧中低收入戶、父母(監護人)因失業造成生活窘困者，特成立「安定就學基金」協助同學能安心在校就學，除請同學依自身需求上網申請外，並請同學注意須備妥待查驗之資料(只要備妥下述條件其中之一證明即可)。

符合弱勢助學(全戶全收入低於新台幣70萬之國稅局證明)

低收入戶(區鄉鎮市公所證明) 父母親(監護人)失業證明

其他(無法提出上述二項證明者由各班導師輔導後提出證明，

經承審單位調查後給予適當補助)經導師輔導簽證即可獲得補助並於自開學日兩週內上網申請。

- 五、110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安定就學」分期辦理方式：每學期自開學日起2周內(9月17日前)上網提出申請，(學校首頁-行政單位-學務處-生輔組-安定就學專案)網址：逾期請各系辦理。

http://192.192.77.17/StudentFeeStage/Admin_Logon.aspx。申請資料

1. 專案申請表(紙本)，2. 分期付款單上網填報，列印紙本並簽名，3. 導師輔導紀錄表(導師除查證學生辦理需求外，另須掌握及提醒學生按時繳款) 4. 學費單請由會計室蓋章(減免同學請先完成改單)，5. 證明文件(弱勢助學、低收)。另勵學餐券申請僅於第一梯次辦理時受理；如學期中有餐券需求則改以系上專簽；系上專簽學生之工讀處所由生輔組統籌規劃，以整理學校環境為主。

- 六、110學年度新生始業式於9月3日(星期五)舉行，因應新冠肺炎新生始業

式餘個專業教室舉行，請新生班級導師管制通知正、副輔導班長，於9月2日(星期四)1000時J504教室準備新生資料，9月3日(星期五)到校協助老師點名、授課與協助當日活動(如附件5)。

七、服務學習課程為必修課程，請一年級導師注意新生學習狀況，避免因不及格而導致無法畢業。

參、常態性工作：

一、毒品防治宣導工作及校內菸害取締。

二、學生交通違規取締與交通安全宣導

三、校園安全巡查。

四、導師協助學生急病送醫慰問可申領急難慰問金(送醫可請領送醫所需之交通費，探視可請領探視禮品費)，請各導師多加運用。

五、協助違反校規學生實施改過遷善銷過，請導師督促有被處分同學積極銷過。

六、本校學生請假程序如下：

(一)請假手續必須自請假第1日起14日內完成。

(二)請假方式：

1. 學生請假均需上網辦理。(請至學生資訊系統)

2. 公假、產假：一律上網辦理，檢具證明，依序簽核後，方屬完成請假手續。

3. 上網完成請假資料輸入，檢具證明，依序完成簽核，方屬完成請假手續。

4. 請導師每週定期審查學生請假狀況，因專一至三學生有定查機制，避免引響學生權益；另大學部缺曠達該學期1/2者退學。

5. 請假系統於第17周最後一日關閉，請導師要審查學生假單，期末考期間請假，依規定於期末考前完成請假手續。

七、請導師注意學生在校行為，如違反本校獎懲辦法依條文實施懲處，若要降低處分請於獎懲委員會實施說明。

八、請導師注意大學部與專科部延畢生，必須至生輔組辦理兵役緩徵，請延畢生於開學後兩周辦理完畢。

九、請導師宣導側門外面不能停放機車(為消防緊急通道)，請學生不停放機車與攀爬側門，違反規定依校規懲處。

十、因應嚴重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工作，請老師協助學生因有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健康追蹤等事項需要請假者，本組配合辦理；另有患有流行性感冒、上呼吸道發炎、發燒等症狀者，請學生在家休養，本組配合辦理請假事宜。

肆、各班導師需繳交之資料及收繳時間：

黎明技術學院 110-1 期初導師繳交資料一覽表			
繳交資料名稱	繳交時間	繳交地點	承辦人員
請通知轉學生(男生)註冊時要繳兵役資料表，須補交兵役資料	110年9月22日	J707 生輔組	張嘉武先生
特定人員名冊(附件1)	110年9月17日	J707 生輔組	李俊良教官
班級幹部名單(系統填報)	110年9月22日	J707 生輔組	張惠幘小姐
學生校內外工讀及校外賃居(租屋)情形調查表(附件2、3)	110年9月22日	J707 生輔組	李迎航小姐 校安

附件一：

請於 110 年 09 月 17 日前繳回，謝謝您的辛勞！

黎明技術學院特定人員名冊								
製表日期： 年 月 日								
特定人員類別	一、曾有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行為之各級學校學生（含自動請求治療者）。 二、各級學校之未成年學生，於申請復學時，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採驗者。 三、有事實足認為有施用毒品嫌疑之各級學校學生。 四、前三款以外之未成年學生，各級學校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檢驗，並取得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者。 五、各級學校編制內校車駕駛人員。							
編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特定人員類別	審查結果	備考

備註：表格不足請自行延伸

班級：

導師用印(或簽名)：

*此文件為密級資料，請各班導師用印(或簽名)後，親持繳回生輔組誠樸樓 J707，再次謝謝您的幫忙，勿由學生轉交！
*班上無特定人員也需繳回，謝謝老師的協助與配合。

附件 2：

黎明技術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校、內外工讀調查表(日間部)

班級： 技專 系 年 班

項次	學號	姓名	公司名稱	工作性質	工讀時間	工讀場所地址	個人聯絡電話
1							
2							
3							
4							
5							
6							
7							
8							
9							
10							

備註：

- 一、本件請班代表辦理，並以端正字跡詳實填寫。
- 二、調查表請於 9 月 22 日(星期一)前完成填寫，並逕送生輔組彙辦。

導師簽名：

附件 3：

黎明技術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校外賃居(租屋)調查表(日間部)

班級 技專 系 年 班

編號	學號	姓名	戶籍地址	室內電話	賃居地址	室內電話	個人行動電話
1							
2							
3							
4							
5							
6							
7							
8							
9							
10							

備註：

- 一、本件請各班級班代表辦理，並以端正字跡詳實填寫。
- 二、調查表請於 9 月 22 日(星期一)前完成填寫，並逕送生輔組彙辦。
- 三、請務必詳加調查，以利服務校外賃居生，謝謝配合。

導師簽名：

附件 4：

(1) 請用學號、身分證字號登入

黎明技術學院 學雜費 分期付款 切結書 申請系統

(系統管理者登入)

工 號:

密 碼: (身分證字號,含英文10碼)

驗證碼:

登入

系統開發維護_圖書資訊中心 分機: 1603

(2) 請用依學費金額辦理分期(僅可分五期)，後列印送至生輔組，並申請表(紙本)，導師輔導紀錄表，學費單 (有減免同學請先完成改單)，證明文件(弱勢助學、低收)。

黎明技術學院 學雜費 分期付款 切結書 申請系統 (SQL) (後台審核) [系統參數設定](#)

(分期付款系統開放期間: 2018/3/1 上午 12:00:00 - 2018/4/30 上午 12:00:00)

(分期付款金額償還期間: 2018/3/1 上午 12:00:00 - 2018/6/15 上午 12:00:00)

若金額需要調整，請刪單 之後!... 二種作法 (1)學生重新申請 (2)直接到先傑系統輸入。

學號: J11023012	姓名:	申請時間:
身分證字號:	行動電話:	
第1期繳費日期: (格式:2018/4/1)	第1期繳費金額:	元
第2期繳費日期: (格式:2018/4/1)	第2期繳費金額:	元
第3期繳費日期: (格式:2018/4/1)	第3期繳費金額:	元
第4期繳費日期: (格式:2018/4/1)	第4期繳費金額:	元
第5期繳費日期: (格式:2018/4/1)	第5期繳費金額:	元

審核: [審核通過](#) (分期付款 總金額: Label)

[審核與更新資料\(修正專用\)](#) [製作匯出檔案](#)

附件 5：

110 新生輔導班長各班名單						
編號	新生班級	輔導班長班級	姓名	學號	行動電話	簽到
1	五專電機一甲	日五專電機五甲	顏誌誠	J11062027	0979-166-339	
2	五專電機一甲	日五專電機五甲	傅秉緯	J11062048	0968-787-117	
3	四技電機一甲	日四技電機二甲	高子傑	B21092027	0976-274-521	
4	四技電機一甲	日四技電機二甲	周擇緯	B2109P015	0929-900-504	
5	五專數媒一甲	日五專數媒五甲	林宸邑	J11061002	0922-760-680	
6	五專數媒一甲	日五專數媒五甲	詹舒婷	J11061012	0975-607-600	
7	四技數媒一甲	日四技數媒二甲	郭駿宏	B2109G003	0958-392-820	
8	四技數媒一甲	日四技數媒二甲	郭幸慈	B21091013	0916-554-700	
9	四技機械工程一甲	日四技機械二甲	陳昱仁	B21093044	0965-176-018	
10	四技機械工程一甲	日四技機械二甲	陳瑋翔	B41093038	0921-393-679	
11	四技車輛工程一甲	日四技車輛二甲	洪紹麒	B2109P006	0907-946-986	
12	四技車輛工程一甲	日四技車輛二甲	王健龍	B2109P003	0935-347-531	
13	四技服飾一甲	日四技服飾二甲	朱志華	B2109D129	0958-615-274	
14	四技服飾一甲	日四技服飾二甲	李玉女	B2109G017	0903-299-635	
15	四技化妝品應用一甲	日四技妝品二乙	鄭雅容	B2109A090	0975-188-527'	
16	四技化妝品應用一甲	日四技妝品二乙	錢韋綺	B2109A076	0976-234-847	
17	四技化妝品應用一乙	日四技妝品二甲	蔡翰倫	B2109A011	0903-635-008	
18	四技化妝品應用一乙	日四技妝品二甲	吳佩冷	B2109A008	0977-007-748	
19	四技時尚管理一甲	日四技時經二甲	楊雅筑	B2109A068	0966-759-802	
20	四技時尚管理一甲	日四技時經二甲	楊璨瑀	B21092013	0980-091-720	
21	四技餐飲管理一甲	日四技餐飲二甲	楊雅婷	B2109D008	0980-780-112	
22	四技餐飲管理一甲	日四技餐飲二甲	王美涵	B2109D011	0958-255-291	
23	四技餐飲管理一乙	日四技餐飲二乙	蘇稚芸	B4109D055	0987-193-899	

24	四技餐飲管理一乙	日四技餐飲二乙	林雅芳	B2109d084	0909-637-622	
25	四技餐飲管理一丙	日四技餐飲二丙	陳吟亘	B2109D025	0979-329-190	
26	四技餐飲管理一丙	日四技餐飲二丙	林俊生	B2109d002	0907-732-677	
27	四技觀光休閒一甲	日四技觀休二甲	洪芸如	B2109J081	0922-363-213	
28	四技觀光休閒一甲	日四技觀休二甲	李賢能	B2109J063	0902-231-369	
29	四技觀光休閒一乙	日四技觀休二乙	蕭博升	B2109J023	0970-364-592	
30	四技觀光休閒一乙	日四技觀休二乙	章瑋惟	B2109J032	0908-535-940	
31	四技表演藝術一甲	日四技表藝二甲	陳宣羽	B2109M015	098-976-692	
32	四技表演藝術一甲	日四技表藝二甲	王政皓	B4109M073	0908-951-109	
33	四技表演藝術一乙	日四技表藝二乙	劉齊	B2109M064	0920-351-928	
34	四技表演藝術一乙	日四技表藝二乙	蘇庭蓉	B2109M071	0981-821-462	
35	四技表演藝術一丙	日四技表藝二丙	許浩誠	B2109M151	0972-983-030	
36	四技表演藝術一丙	日四技表藝二丙	鄭智婷	B2109M149	0938-423-373	
37	四技影視傳播一甲	日四技影傳二甲	張巧儒	B2109N075	0981-917-696	
38	四技影視傳播一甲	日四技影傳二甲	李晶玉	B2109N074	0916-202-720	
39	四技影視傳播一乙	日四技影傳二乙	金世涵	B2109N008	0973-011-871	
40	四技影視傳播一乙	日四技影傳二乙	吳怡錚	B2109N009	0983-402-959	
41	四技戲劇一甲	日四技戲劇二甲	倪文頌	B2109Q007	0981-201-386	
42	四技戲劇一甲	日四技戲劇二甲	謝宛庭	B2109Q015	0983-630-996	
43	會場引導人員	日四技戲劇二甲	徐冠宗	B2109D097	0909-685-180	
44	會場引導人員	日四技戲劇二甲	王雅淇	B2109M138	0917-277-988	
45	會場引導人員	日四技機械二甲	陳源來	B21093006	0978-224-736	
46	會場引導人員	日四技機械二甲	黃柏堯	B21093001	009-730-223	
47	會場引導人員	日四技車輛二甲	黃冠誠	B2109P032	0928-436-039	
48	會場引導人員	日四技車輛二甲	李冠頡	B4109P038	098-446-966	
49	行政人員					

50	行政人員					
51	行政人員					
52	行政人員					
53	行政人員					
54	行政人員					
55	交管人員					
56	交管人員					
57	交管人員					
58	交管人員					
59	交管人員					

黎明技術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務處業務報告

衛生保健組：

- (一) 110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日期，定於 9 月 30 日(星期四) 辦理。
- (二) 新生(含轉學生) 健康檢查費用 450 元，於 9 月 6 日(星期一)新生訓練時，請擔任新生班級導師指派或協助收費及保管。
- (三) 特殊傳染病武漢肺炎，因國外部分疫情仍然嚴峻，請師生儘量或暫緩出國研習、遊學等相關等活動。
- (四) 目前國內新冠肺炎仍嚴峻，請老師上課時協助防疫宣導，戴口罩、勤洗手、避免到群聚場所及保持適當社交距離。
- (五) 上課時，若發現學生有咳嗽、發燒或呼吸道症狀時，請立即通報健康中心。
- (六)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本校於首頁設置防疫專區連結，請多加參閱。
- (七) 結核病是校園嚴重傳染病之一，若有發現長時間咳嗽不停之師生，請提醒就醫檢查及通報健康中心，並注意上課教室通風問題。
- (八) 本校是無菸校園學校，全面禁菸請老師們協助宣導禁菸，若發現學生或其他人抽菸，請協助勸導，抽菸有礙健康，您的功德無量。
- (九) 任課教室或場所，課後務必請該班值日生，整理乾淨後才能離開，維護教室場所整潔。
- (十) 上課期間，若有發現緊急傷病時，請依意外及緊急傷病 SOP 程序處理，能夠做到「發現快、反應快、處理快、通報快」四快原則。
- (十一) 部份外籍生、僑生仍有積欠健保費，請班導師協助催繳。
- (十二) 本校健康中心設有粉絲專頁，請老師多多點閱。

學務處業務報告

體育發展中心：

- 一、因疫情影響各類新生比賽時間暫定如下，會依指揮中心開放限制做修正。活動舉辦的時間都安排在中午時段，請導師撥空到比賽場地為班上同學加油。相關競賽活動訊息，將於學校網頁公告。

新生盃比賽活動項目暫定時間表如下：

1. 新生盃拔河賽，比賽日期(10/4-15)
2. 新生盃排球賽，比賽日期(11/01-11/19)
3. 新生盃籃球賽，比賽日期(11/23-12/10)

- 二、身心障礙、車禍、氣喘等…學生無法正常上體育課者，請各班導師協助學生至體育發展中心登記申請-適應體育班上課(登記截止日期 9/17 日)，上課時間為每週三第 6 節開始，上課地點-體育館。

- 三、新生班第一週體育課上課地點-運動場集合，請體育股長帶領全班同學至運動集合-準備新生體適能檢測。

體育發展中心 敬啟

學務處業務報告

學生輔導中心：

- 一、敬請各班導師加強關懷輔導班級學生並至校務系統-學輔管理系統-B24 (學生輔導作業)項下填寫學生輔導紀錄，一般輔導資料導師可自行留存，不須另繳交至學輔中心。
- 二、需繳交至學輔中心之記錄如下：
 1. 特殊生、原住民生，請務必於學期末前繳交 2 次紙本輔導記錄。
- 三、學生通報與轉介：
 1. 請導師協助宣導健康安全之性態度與性教育、避免學生非預期懷孕，若有疑似性侵/性騷事件(窗口：生輔組/進修部)、懷孕之學生(窗口：學輔中心)請務必通報。
 2. 若知悉班級學生有遭受家庭暴力或傷害等情形，請務必協助通報。
 3. 請導師協助持續推動生命教育，加強對於自我傷害高危險學生之辨識與關懷，倘察覺有精神狀況不穩定、自我傷害行為、需專業諮商介入之高關懷學生，請協助轉介至本中心，個案轉介單可於中心網頁下載
- 四、學輔中心將於開學後安排新生班級之心理健康測驗，懇請導師配合協助測驗安排、施測與補測等事宜，以了解學生心理健康狀況，並即時提供相關輔導與協助。
- 五、本學期仍有精神科醫師至本中心駐診，日期將另行公告，歡迎多加利用。
- 六、請各班導師協助遴選輔導股長(任務：協助學輔中心推廣班級輔導工作、參與輔導股長培訓)，提醒參與幹部訓練及相關會議，並留意班上轉學生、定察生。
- 七、學輔中心每學期會辦理許多講座、團體活動促進本校學生的心理健康，請鼓勵班上同學踴躍參加。
- 八、本中心持續招募認輔老師，歡迎對學生輔導業務有興趣之教師報名。
- 九、老師常見問題 Q & A：

1. 什麼是特殊生？

➤ 因認知功能障礙(智能、學習)、情緒行為障礙(自閉)或身體感官(肢體)障礙，嚴重影響其學習或學校適應，而需要因應其特殊需求給予長期協助之學生。

2. 有情緒困擾的學生(如憂鬱症、躁鬱症…等)是否可申請成為特殊生？

➤ 情緒行為障礙指長期情緒或行為表現顯著異常，而嚴重影響學校適應需要特殊協助者。

3. 資源教室跟學輔中心的差異是？

➤ 資源教室輔導員主要服務特殊生，學輔中心心理師主要服務全校有心理議題、自傷自殺風險…等需高關懷之學生。

聯絡分機：1231-1237

學生輔導中心 敬啟

黎明技術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務處業務報告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J102 辦公室)

計畫性工作：

黎明技術學院學務處原資中心 110-1 學期學生活動一覽表			
活動名稱	辦理時間	參加人員	活動地點
新生入學	9月8日	原住民新生	國際會議
師生座談活動	9月15日	原住民生	國際會議
賃居住宿生輔導	9月22日	原住民生	國際會議
文化職涯講座	9月29日	原住民生	國際會議
民族特色課程 (工作坊)	10月1日 10月2日	原住民學生 (以原住民生為優先)	校外 花蓮豐濱鄉
校外推廣活動 (部落有教室)	10月3日 10月4日	原住民學生 (以原住民生為優先)	校外 花蓮豐濱鄉
全校性活動 (文化祭)	10月23日	全校學生 (以原住民生為優先)	體育館
聲聲不息 跨校歌唱比賽	10月28日	全校學生 (以原住民生為優先)	體育大學
文化講座	11月10號	(以原住民生為優先)	國際會議
校外推廣活動 (返鄉服務)	11月24日	全校學生 (以原住民生為優先)	三鶯部落(暫定) 都市原住民聚落
師生座談活動	12月15日	原住民學生與	國際會議
賃居住宿生輔導	12月15日	原民賃居、住宿生	國際會議

備註:1. 以上活動暫定，為因應疫情彈性辦理，詳情將公告網頁周知。

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相關資訊

開學日起至系統申請

原住民族委員會大專校院獎助學金

線上申請系統：<https://cipgrant.fju.edu.tw/>



並將**紙本資料**送交，原住民族資源中心(誠樸樓1樓J102，1樓電梯前)

需繳交紙本資料如下：

1. 申請表(務必簽名蓋章)
2. 戶籍謄本
3. 印章(已有存留於原資中心者無須再繳交)
4. 109學年度第2學期成績單(須附班級排名)

*5「新生」請附高中3年級全年成績單

未送交紙本資料至原資中心者，視同未辦理成功。

申請資格：

1. 本要點所稱學生，指就讀教育部核准立案之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具原住民身分者。但不含延長修業年限及就讀五專前三年、研究所者。
2. 本要點獎助學金申請標準與獎助金額如下：
 - (一)學生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七十分以上者，得申請獎學金，每學期新台幣二萬二千元。
 - (二)學生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六十分以上或設籍臺東蘭嶼鄉具雅美族身分者，**(需工讀服務48小時)**得申請一般助學金，每學期新台幣一萬七千元。
 - (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學生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六十分以上者，得申請低收入戶助學金每學期新台幣二萬七千元或中低收入戶助學金每學期新台幣一萬七千元。**(需工讀服務48小時)**

註：學分班、公費(含ROTC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等學生不得申請。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一)110-1 學年度有關原住民族相關活動，將會陸續辦理，並於本校原資中心最新消息公告。

(二)為促進多元文化與友善校園，原資中心將不定期辦理原住民族相關活動，並酌請開放全校師生皆可參與活動，屆時報名表將會以本校信箱發送，鼓勵有意願參與之教師報名。

(三)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辦理 110 至 111 年度原住民族工藝產業推廣計畫，提供有關原住民族藝術與工藝類策展補助，如教師有相關作品，亦或學生課堂上有相關作品，可參考本校學務處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網站公告之內容。

<https://osa.lit.edu.tw/files/15-1013-38940,c785-1.php?Lang=zh-tw>

導師轉知學生

*學生戶籍謄本可先申請 3 份，減免、大專院校獎助學金、其他各類獎助學金、校內助學金等，皆需要詳記事(註記原住民身份)之戶籍謄本。

***新生**申請獎助學金需高中 3 年級全年成績單。

通識中心業務報告

通識中心：

一、104、105、106、107(大四)大學部學生畢業門檻

1. 通過「校外英語文能力測驗」或「校內英語文能力檢定」。
2. 通識博雅選修課程需修滿 16 學分(人文藝術類、社會科學類、生命科學類、自然科學類四類，每類最少需修 2 學分，最多 10 學分)

二、108(大三)大學部學生畢業門檻

1. 通過「校外英語文能力測驗」或「校內英語文能力檢定」。
2. 通識博雅選修課程需修滿 14 學分(人文藝術類、社會科學類、生命科學類、自然科學類四類，每類最少需修 2 學分，最多 8 學分)

三、109(大二)、110(大一)大學部學生畢業門檻

1. 通過「校外英語文能力測驗」或「校內英語文能力檢定」。
2. 通識博雅選修課程需修滿 12 學分(人文藝術類、社會科學類、生命科學類、自然科學類四類，每類最少需修 2 學分，最多 6 學分)

進修推廣部業務報告

教務事項：

- 一、請導師關心及輔導學生註冊繳費問題（繳費期限為 110 年 8 月 27 日），請協助輔導學生辦理就學貸款。
- 二、本學期線上加退選日程：8 月 23 日(12:30 開始選課)至 9 月 18 日，請各班導師協助輔導學生加、退選課，尤其是班上有轉學生、復學生及畢業班之班級導師。
- 三、請協助宣導進修部同學申請雙主修或修讀輔系等跨領域學習，以期提升同學就業能力及第二專長修讀，對職場競爭力之重要性。

學務事項：

- 一、請導師開學當天 9/13(星期一)~9/20(六)前三節召開班會及學生辦理各項註冊事宜，並請將幹部名單及班會紀錄繳回進修部，(班會每月一次)請至進修部網頁下載。
- 二、學雜費減免身心障礙學生及子女身分於 110 年 09 月 30 日(星期四)截止收件，其他減免身分(低收入、中低收入、原住民、軍公教遺族、特殊境遇子女)於 10/16(六)截止收件，事關學生權益，請導師務必向同學宣導提醒，未繳交者，依教育部規定，視同未完成申請。
- 三、本學期就學貸款最後收件時間訂於 110 年 9 月 25 日(星期六)截止，凡有申請同學請務必注意繳交期限。請申請就學貸款之學生本人自行將對保單等紙本資料交至進修部學務組，無法於開學時繳交之同學，請對保完後儘速交至進修部。依教育部之規定，未繳交對保單等資料視同未辦理就貸，請申辦之同學注意，以維護本身權益。
PS. 同時辦理要減免及就貸的話，請先辦理減免，再以減免後的金額到台灣銀行辦理就貸。
- 四、『安定就學』開學日起至 9 月 30 日接受申請(逾期不受理)，請導師利用班會及各種集會時機宣導，以維護同學權益。
- 五、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學生傷病探視慰問金之申請時間與方式請洽進修部。
- 六、已服完兵役，需辦理儘後召集的同學，請於開學後一個月內將退伍令影本送至進修部。免服役的同學請將免役證明影本送至進修部。